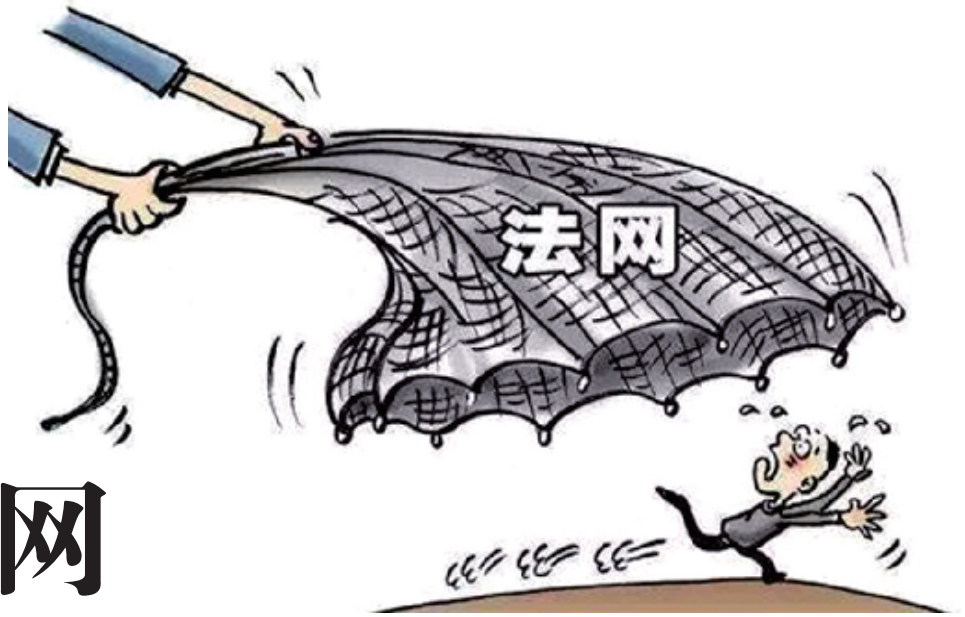


17年前,在源园公园附近某出租屋里,一名失足妇女因嫖资问题被男子刘某掐死。17年间,刘某四处潜逃,逃亡足迹遍布大半个中国。

17年后,在刘某被茅箭警方抓获的那一刻,仍试图用绝食的方式抵抗讯问。但再狡猾的狐狸也逃不出猎人的掌心,在警方的心理攻势下,刘某最终交代了作案全过程。

■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闫翔 通讯员 胡雅潇

警方追凶17年 命案逃犯终落网



深夜突发命案 失足女被人掐死

2003年11月20日中午,茅箭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办公室的电话突然响起,“我朋友好像死了!”电话那头,是一个女子急切的声音。

接到报警后,侦查员立即赶往现场。在源园公园附近的一出租屋里,侦查员找到了报警的女子。该女子称,当天中午,她到出租屋找朋友李某,发现李某房间门锁着,便绕到后面的窗户处,看看李某是否在里面。从窗户一看,把她吓了一跳,只见李某赤裸着身子躺在床上,“我叫了她半天,但她一直没反应,我怀疑她出事了,就赶紧报了警。”

侦查员了解情况后,将房门打开。进入房间,侦查员发现赤身裸体躺在床上的李某早已没了气息,房间里没有翻动的痕迹,死者脖子上有明显的掐痕。

侦查员在勘查完现场后确定,这是一起凶杀案。在通过对受害人的进一步调查后,侦查员得知,李某是一名失足女子,平时经常在周边一带活动,所接触的人员也比较复杂。

经过进一步调查,侦查员确定这可能是一起因为嫖资引发的随机性凶杀案,凶手和受害人可能之前并不认识,而是临时起意杀人。

城区连发入室盗窃案

民警“零口供”锁定犯罪嫌疑人

■记者 谭祥军 特约记者 李诗瑶
通讯员 范宇

7月至9月初,城区连发多起入室盗窃案,案发时间均在凌晨,被盗现金及其它物品价值2万余元。接到群众报警后,东岳警方迅速出击,经过2个月的连续侦查,将盗窃嫌疑人抓获。

由于嫌疑人有多次盗窃前科,有一定的反侦察经验,对警方调查拒不配合。民警多方调查、固定证据,“零口供”将犯罪嫌疑人送进了看守所。

连环入室盗窃案系一人所为

7月26日零时许,家住张湾区车城路的刘女士报警,称其家中进了小偷,请求民警帮助。东岳公安分局刑侦三中队

17年不间断追凶 嫌犯在广西一工地落网

案件发生后,茅箭公安分局围绕此案做了大量调查,然而受制于当年的技术条件,案件迟迟未能锁定嫌疑人。多年来,茅箭刑侦大队的民警换了一茬又一茬,但大家从未放弃过对该案的调查,该案案卷时时被重新拿出研究,破获此案成了一代又一代茅箭刑侦人心中的使命。

自命案积案攻坚行动开展以来,茅箭公安分局再次组建精干力量逐

案分析,终于找出本案仍有侦查价值的线索。保存完好的物证为现代刑侦技术的发挥提供了重要保障,在上级公安部门的支持下,警方终于锁定了嫌疑人刘某的身份。

经过进一步侦查,侦查员发现刘某躲藏在广西柳州某建筑工地。9月13日,茅箭刑侦大队教导员刘光远带领抓捕民警前往柳州开展抓捕工作。经过连续两天的摸排和蹲守,侦查员终于

确定了刘某的居住点和活动规律。

9月15日晚,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,抓捕民警决定对刘某实施抓捕。当晚9时许,在该工地的一排民工宿舍中,民警一拥而上,将正准备睡觉的刘某按在了床上。同屋的工友看到这一幕都愣住了,“没想到平日里老老实实的工人老刘竟然是一个杀人逃犯!”

在工友们的一片惊愕中,民警将刘某带上了警车。

用绝食对抗调查 事后承认因嫖资杀人的事实

带上警车后,54岁的竹山籍男子刘某并不承认自己犯了事,还一直对民警说抓错人了。在对刘某进行突审时,他甚至采用绝食的方式抵抗警方的讯问。

茅箭刑侦大队大队长张小平凭借多年的审讯经验,在分析刘某心理后,制订出一套缜密的审讯策略。在不断的心理攻势和法律宣讲下,刘某的心理防线最终崩塌,开始慢慢地向警方讲述自己的作案过程和逃亡经历。

刘某称,2003年11月19日晚,他独自一人在源园公园内闲逛时,一名三十多岁的妇女李某主动靠近他,

两人谈好价格“包夜”。但两人在李某出租屋内发生性关系后,刘某突然改变主意,提出只付一次的钱。双方争执不下,矛盾越发激烈,刘某便心生恶意将李某掐死在床上。

见李某没了气息后,刘某感到后怕,便穿好衣服锁好门,连夜逃出了十堰。据刘某称,在开始潜逃的几年里,因害怕警察抓他,他每到一个地方都不会超过半年。因为没有文化,又不敢大胆地去找工作,所以只能在建筑工地上找活干。

“我几乎跑遍了大半个中国,但唯独不敢回湖北,更不敢回老家。”刘

某潜逃了一段时间后,看没有警察找到他,就觉得可能事情已经过了,在他逃亡到广西柳州后,便在当地建筑工地上长期干起了木工活,每个月也有上万元的收入。在建筑工地,刘某很少和工友说话,更不谈他之前的经历。据刘某称,他先后也谈了好几个女朋友,但都不敢成家,因为怕总有一天,警察还是会找到他。

“这一天终究是来了。”在向警方交代了犯罪事实后,刘某长长叹了一口气。

目前,刘某已被刑事拘留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值班民警立即驱车赶往刘女士家。

刘女士告诉民警,自己平日入睡前,稍有动静便会醒。当晚11时许,刘女士睡得迷迷糊糊中听到客厅有动静,马上醒了。走出卧室一看,只见一个黑影站在阳台,正迈步往客厅走。

“别跑!我已经报警了!”刘女士冲着人影大声吼道,大约是被自己的气势震住,盗贼吓得一哆嗦,转身冲向窗户,从二楼跳了下去。刘女士看着楼下远去的身影,火速回到卧室报警求助。

案发后,刑侦三中队立即开展侦查,但狡猾的嫌疑人选择深夜作案,且有意躲避公共视频,盗窃得手后便不知去向,案件的侦破几度陷入瓶颈。

8月29日,在警方还在苦苦寻觅嫌疑人的时候,又接到另外一名受害人报警,称家中被盗,价值万余元的贵

重物品丢失。

又是一起凌晨入室盗窃案,两个案发地点相隔不远,极有可能是一人所为,民警火速赶往现场。经过数据采集、摸排走访、串并分析,两起入室盗窃案疑似同一人所为。

9月3日,刑侦三中队又接到了入室盗窃的报警,“老熟人”再次出现在公共视频的画面里。

转账记录让小偷现出原形

9月11日,刑侦三中队民警根据侦查,成功将犯罪嫌疑人周某抓捕归案。周某到案后并不配合警方的调查,对于办案民警的讯问更是缄口不言。经查,周某2016年至2018年共有过三次入室盗窃的前科。

根据公共视频显示,周某当晚走出刘女士家小区后到附近小商店买了一瓶4元钱的啤酒。民警按照要求对周某的手机进行查看,他确实于当晚有过该笔消费记录,然而让民警眼前一亮的是另一笔消费记录,微信显示7月26日零时14分39秒,周某向一个微信名为“孙兴(化名)”的人二维码支付15元。根据民警前期调查,早已得知孙兴正是周某26日从刘女士家慌忙逃跑后乘坐的出租车司机。证据面前周某仍想狡辩,民警认真查实每一个细节,固定嫌疑人转账记录、多个案发现场公共视频及足迹,虽是“零口供”,但足以确定周某多次在城区入室盗窃的犯罪事实。

目前,周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还在进一步的侦办当中。